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馨怡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5  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0310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學區劃分表。2、國中新生名冊。(1080031012\_Attach000.pdf、  
1080031012\_Attach001.xls)

主旨：檢送新竹市總量限制學校(光武國中、竹光國中、培英國  
中)學區劃分表、108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新竹市班級總量限  
制國中新生名冊各1份，貴校如有設籍上開學校之應屆畢  
業生並有意就讀者，請於108年3月7日(四)前將名冊逕送  
各該國中，俾利入學通知單寄發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市政府108年2月13日府教學字第1080031599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 
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2/15



1080000561